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日以电话、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2年4月6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程立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的议案》

本次股权激励事项公告后，公司积极推进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公司管理层与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的管理团队、各层级激励对象及普通员工代表就本次股权激励方案进行了广泛的沟通。在沟通过程中，公司收集到各方对于此次股权激励方案在覆盖面、时间跨度、不同层级激励份额设置、考核指标及归属安排等方面提出的合理质疑和改进意见。经管理层探讨评估，公司预计目前的方案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同时，公司进一步综合考虑近年来疫情反复的社会背景、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同行公司的方案对比、员工的合理诉求，为了使激励方案更好地起到激励的作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审慎决策，决定终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推进。后期，公司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更为完善、更加合理的激励计划，并择机推出，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在此期间，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来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以及核心骨干等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关联董事魏凤鸣、虞坚为本次拟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鉴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尚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终止《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取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终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终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公司现拟取消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